



不真正連帶債務人間責任分擔

▲ 余家偉

一、案例：

甲為其愛車向保險公司投保第3人責任險，一日甲為閃避違停的車輛乙，變換車道時不當撞傷直行的機車騎士丙，致丙肋骨骨折，法院宣判甲於本次事故中因變換車道不當應負擔70%對丙的賠償責任，乙違規停車則需負擔30%，甲乙對丙負擔10萬元連帶賠償責任，丙向甲之保險公司請求10萬元賠償金後，甲之保險公司能否依肇事責任比例向乙代位求償3萬元??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108 年度簡上字第 73 號民事判決)

二、什麼是連帶債務？

1. 意義：

連帶債務，就是指債務人有兩個或兩個以上，因全體債務人之間存在有連帶關係，各債務人都負有全部給付的義務，債務人中的一人或數人的完全給付，對全體債務人生效，因而導致全部債的關係消滅的債務。或者可以簡單的說，數人負同一債務，對於債權人各負全部給付義務者，為連帶債務。

2. 要件：

(1) 債務人是兩個以上具備民事行為能力的自然人或法人：

連帶債務人必須同時具有民事行為能力，能獨立的承擔民事責任，是具有平等民事法律地位的民事主體連帶債務。

(2) 兩個以上債務人所負債務須具有同一目的：

連帶債務人每一成員都有向債權人清償債務的義務。換言之，每一個債務人都有義務滿足債權人的請求，使其債權得以實現。從反面講，雖然每一個債務人都負全部給付的義務，但是，只要有一次全部給付，其他債務人的債務就歸於消滅。

(3) 債務標的須為同一：

標的不同不能成立連帶債務。例如，對同一債權人，甲負金錢給付義務，乙負特定物給付義務，丙負勞務給付義務，自不可成立連帶債務。

(4) 債務人之間須具備連帶關係：

連帶關係，是指數個債務人中一人發生非個人利益的事項，其效力及

於其他債務人。這種“連帶”應屬性質上的連帶。這決定了如數個債務人中有清償完債務的，其他債務人的效力就歸於消滅；也決定了發生在部分債務人上的清償、提存、抵消、免除、時效完成等使債務部分或全部消滅，其效力及於其他債務人。如果僅僅是數額上的連帶，是不會發生這些效力的。其發生原因有兩種原因：一是基於法律的直接規定；二是當事人的約定。

3.效力：

(1) 外部效力：

連帶債務的外部效力是指，每一個債務人均負有履行全部債務的義務；債權人有權向債務人中的一人、數人或全體請求履行，也有權向連帶債務人中的一人或數人請求履行全部或部分債務；當連帶債務人中的一人或數人履行全部債務後，其他債務人的債務歸於消滅。

(2) 內部效力：

連帶債務的內部效力是指連帶債務人中的一人或數人清償了全部債務，其他債務人的債務也隨之消滅，清償債務的債務人就超其應承擔的部分向其他債務人請求償還，就形成了清償債務的債務人的求償權。

求償權發生的根據是一個債務人為

他人履行了債務，依公平原則，使履行超過自己債務份額的債務人取得求償權。求償權發生的要件是求償權人履行須超過自己承擔的債務份額，並其他債務人共同免責。求償權的範圍不僅包括超出求償權人應承擔份額的部分，同時還包括履行債務的必要費用以及由求償權人單獨負責的事由所至的費用。

三、不真正連帶債務：

數個債務人基於不同的原因而對於債權人負給付為標的的數個債務；其中一個債務人完全履行時，其他債務即因債權人目的的達到而消滅，學說上稱不真正連帶債務。（最高法院 100 年度台上字第 848 號判決意旨參照）

臺灣並無明文規定不真正連帶債務人間內部分擔，惟考諸民法第 281 條之立法意旨，乃認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因清償或其他行為，以消滅債務，致其他債務人得免共同之責任者，其債權人對於他債務人之債權，及擔保權，於求償目的之範圍以內，當移轉於為清償之債務人，而此於不真正連帶債務人內部間之情形相當，基於公平原則，不真正連帶債務人中一人之清償，既可使其他不真正連帶債務人同免責任，即應得使先為給付之債務人，得向他債務人求償。

(臺灣橋頭地方法院 108 年度簡上字第 73 號民事判決)

四、什麼是代位求償？

被保險人因保險人應負保險責任之損失發生，而對於第三人有損失賠償請求權者，保險人得於給付賠償金額後，代位行使被保險人對於第三人之請求權，保險法第 53 條第 1 項定有明文。一般常見於車體損失險之情形，被保險人因車禍事故導致車體損毀，而該車禍事故第三人負有肇事責任時，保險公司於給付被保險車輛維修費後，依責任比例向第三人追償。

五、結論：

綜上所述，保險公司代替甲給付丙 10 萬元後，連帶使丙與乙之債權債務關係消滅，屬前述不真正連帶債務，故原本甲依民法第 281 條清償連帶債務之行為，所得到向其他連帶債務人乙，請求償還各自分擔部分之權利，因保險法第 53 條，轉由保險公司取得，保險公司自得依責任比例向乙追償 3 萬元。

本文作者：

國泰產物保險公司

個人保險理賠部理賠管理科經理

CALI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

投保時請留下

手機號碼 或 電子郵件信箱

快速取得電子式保險證

廣告